



THE LOST HAPPINESS

迷失的幸福

为什么我们追求幸福，却离幸福越来越远？献给为了爱，为了@P奋斗的我们。为了追寻生命中的幸福，我们终其一生，行走在漫长的旅途上。



中国书籍出版社



迷失的幸福

(The lost happiness)

杨军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迷失的幸福 / 杨军著. — 北京 : 中国书籍出版社,
2012.2
ISBN 978-7-5068-2695-2

I. ①迷… II. ①杨…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72963号

迷失的幸福

责任编辑 / 井彩霞

责任印制 / 孙马飞 张智勇

封面设计 / 展华

出版发行 / 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97号（邮编：100073）

电话：(010)52257143(总编室) (010)52257153(发行部)

电子邮箱：anyuxia4816@sina.com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旺银永泰印刷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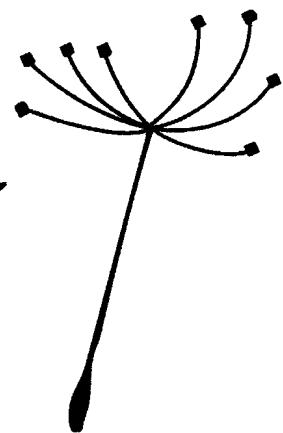
开 本 /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 17

字 数 / 200千字

版 次 / 2012年04月第1版 2012年04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 28.00元



目 录

The last happiness 1

第一章 1

身前空，身后空，赴死路上何匆匆？ 1

第二章 11

将母校大门撞开，开着凯迪拉克说“我回来上个厕所！” 11

第三章 19

我是不是个坏孩子？朱娣想。 19

第四章 28

韩放看着偌大的双人床，斑驳的阳光在被面上起伏起伏，凹凸有致。 28

第五章 40

是郝爽发的信息：“刚才那个丝袜丰臀的女孩我看也不错。” 40

第六章 60

上面画着一只哭泣的小狗，远处是主人远去的背影。 60

第七章 76

揭开生活血淋淋的现实，每个人都有其不堪的前世今生。 76

第八章 87

人一生要做多少傻事，恐怕只有到了傻眼的时候才知道 87

第九章 95

可凡开始每天给苏莫写信。 95

第十章 103

苏莫心如噙得仙丹玉露一般，再不肯放，只求一死。 103

第十一章 118

就算你结婚了，我也不会离开，我要做你一辈子的情人！ 118

第十二章 138

我有新钱包了，我要去结帐啦！ 138

第十三章 149

如果没有了酒，人类该多悲惨，所有的痛苦和郁闷都得真真切切地忍着。 149

第十四章 163

可凡蹲在门厅不想进去，豆大的眼泪啪啪砸在地板上，浑身抖个不停。 163

第十五章 170

生活有无限可能，路通常只有一条。 1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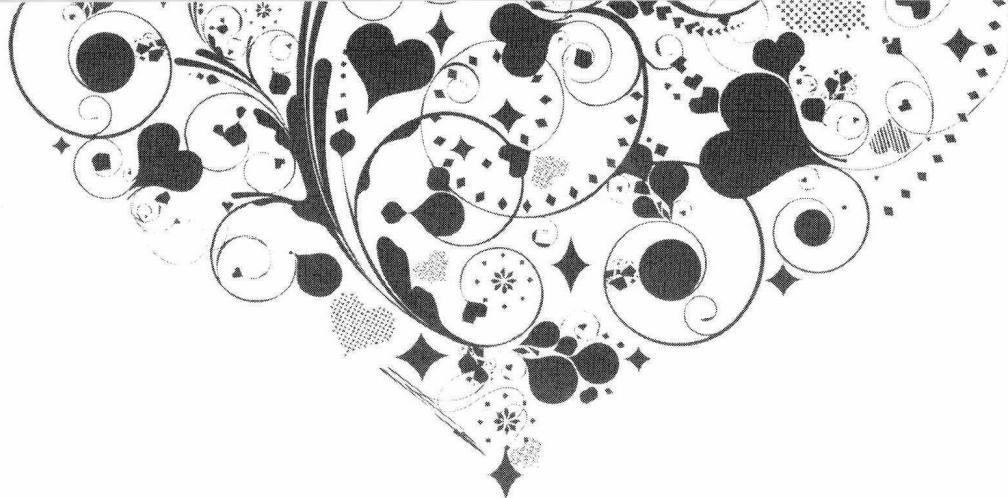
第十六章 182
权利和财富是男人的春药。 182

第十七章 200
“嗨，哥们，你猜我看见谁了？” 200

第十八章 213
禅师曰：“饥来吃饭，困来即眠。” 213

第十九章 234
跟小姐有染的都是别人的老公。 234

第二十章 250
用心爱。 250



第一章

身前空，身后空，赴死路上何匆匆？

有诗云：

花零落，

树寂寞，

曾经闲水绕城郭。

飞鸟尽，

走兽绝。

蝼蚁无处安巢穴。

人汹涌，

心急切，

竞起高楼复高楼。

身前空，
身后空，
赴死路上何匆匆？

说的是而今的经济社会，城市化大潮，十多年间勤劳勇敢的中国人民已经在祖国大地上建立起了一座座钢筋混凝土的丛林。那里只有高耸的楼、宽广的路和繁忙的人群。没错，你看人人都在忙，碌碌无为和碌碌有为的人都在忙。你方唱罢我登场，匆匆只是太匆匆。。。这样的忙碌大抵是有意义的吧！？想起希腊的一个神话故事。西西佛斯是人间最足智多谋的人，他是科林斯城的建城者和国王。他由于泄露了天界的秘密，天神宙斯就派了死神下界来捉拿他。不料西西佛斯竟用计谋绑架了死神，从此人世间很久都没有人死亡。天神宙斯震怒，把西西佛斯打入了冥界。在地狱，他被罚将一块沉重的巨石推到山顶，然后回家休息，但是这块巨石晚上会自动滚下山去。第二天，西西佛斯又不得不再次从山下把巨石推上山顶。如此，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亿万年重复这样一个毫无希望毫无意义的动作。。。

上学，上班，结婚，生孩子，养孩子，退休，终老。每个人的生活大抵都是重复这些相同的动作，直到消耗掉最后的能量，然后你就不存在了，又过了一些年，时光会擦掉你留下的任何痕迹。你就彻底消失了，像一滴滑落的露珠，从此你不曾存在过。安瓦里在为《玫瑰园》写的格言中说：“如果失去一个世界，不要为此悲伤，因为这是微不足道的；如果得到一个世界，不要为此高兴，因为这是微不足道的；苦乐得失都会过去，都会离开这个世界，因为这都是微不足道的。”话虽这么说，有谁能甘心？于是我们很努力地生活，妄图改变那微不足道的命运，我们追求幸福，却离幸福越来越远……其实让我们不是

那么微不足道的只有一样东西，它就在我们身边，只是需要我们用心去寻找……

话要从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说起，那年苏莫考到北京的一所大学。虽然他是第一次来北京，但是除了见天安门广场比较激动，苏莫觉得北京也就是个大屯子。那时候，政府都没钱搞建设，北京城止步于三环以里。当年好多地方政府甚至都没钱发工资，濒临破产，没人想干公务员，太穷了！那时候最拽的工作是进外企，据说起薪就三千！

大学宿舍里塞了 6 个人，苏莫、韩放、廖子、胖 C、张杰几人关系都处得甚好。还有一个外号叫小蒙古，有点矮，有点黑，看上去很结实。他很少跟别人搭茬，就知道埋头学习，不停地给宿舍打开水，因为其他人都太懒。宿舍是个共产主义社会，你的水就是我的水，你的大宝就是我的大宝，你的力士香皂同样洗过我的屁股。

苏莫爱学习，好看书。不过英语专业是女生的传统优势项目，无论你怎么学，这班级的前几名都总是女生。她们都太霸道！

韩放却不爱学习，或者说反正学习也不好，就没在乎过，他更热衷于社交，好交朋友。韩放的眉目长得不算很帅，但是眼睛挺圆，高鼻梁，人整体看上去蛮精神的。虽然个子不算高，但是体格好，好参加个学校运动会什么的。爱好体育，有网球拍，有俩大哑铃，还有双拉风的红色钉子跑鞋，虽然整个大学期间你也没见他穿过。生于 70 年代的男生大都有兄弟姐妹，看三国水浒七侠五义，崇拜仗义疏财的侠义黑宋江。韩放就把大学校园当成了梁山泊，把宿舍当成了聚义厅。每天都有别的宿舍的人来找韩放串门，无非是打牌，喝酒，结交朋友。因此，这个被评为年度最脏的宿舍，总是热闹非凡，聚齐了人就玩拱猪、升级。苏莫、廖子虽然称不上武林同道，但也好热闹，没少掺和在一起喝酒玩乐。到最后，连上厕所没手纸了，都要先憋着玩一把拱猪，输了的

去买手纸，赢了的才踏踏实实地去茅房痛快。

相比于韩放在学校的侠义名声，廖子算是老师、同学都喜欢的好人一个。他天生的憨厚相，喜性，见人总是堆着笑，人缘不错。廖子很认真地对待人和事儿，总也笑眯眯的，有时候你甚至会觉得他是在陪着“小心”。他不算聪明，但是学习还算刻苦。廖子从不与人争执，还好与人结交，楼道厕所饭堂都愿意和人打个招呼，混个脸儿熟，虽然那都是些泛泛之交。不像苏莫有点假清高，一般不爱搭理人，就那几个要好的朋友，躲在自己的小圈子里自得其乐。廖子长得算是有女人缘的，就是年轻的时候太单纯。他曾经很认真地问苏莫：“你说人是不是真的从肚子里取出来的？”面对女孩，韩放则比较笨，也十分羞涩，但总爱装出老江湖和无所谓的样子。他经常指着一个女孩的背影问：“哎，你看那谁谁谁，怎么样啊？”得到肯定答案后，他顶多就是咂巴着嘴，远远看着，从来不敢下手。不久后看见人家姑娘名花有主了，他又总会酸溜溜地说：“哎！当时真应该拿下！旁边那男的是哪个系的孙子？还不如我呢。”

追女孩不是韩放的优势项目，他的优势项目是起哄滋事。那一日下着小雨，韩放、苏莫和乌云在宿舍楼门厅的沙发上，边喝酒边聊天。乌云算是苏莫的朋友，韩放被拉过来一起喝酒。乌云是维族来自考的学生，和苏莫很投机。苏莫也乐于结交乌云这样的朋友。在苏莫看来，学习好的同学无趣，小心眼，不够大气，虽然自己学习不错，但总是更乐于和学习不好、会玩的同学在一起待着。苏莫觉得乌云仗义，大气，会花钱。乌云来学校第一年就承包学校的食堂、电影院，挣钱花钱，一时成为豪杰。乌云一头的黄发，极短，一对黄褐色的眼球十分慑人。如果你仔细看，连眉毛好像也是黄色的。乌云身体结实，又有豪爽之气，和《水浒》中的鲁提辖颇有神似之处。

“砰！砰！”突然间，有人在敲宿舍楼的大门，应该是晚归的学

生在敲宿舍楼大门，想让放他进去。宿舍楼过了 11 点准时锁门。门房的看门老头这会儿也不知道去哪里了。三人对视了一眼，也没搭理那敲门的同学，继续喝酒。过了十多分钟，突然就过来十几个人，把正喝酒的苏莫、韩放和乌云围了起来。领头的正是刚才敲门的同学。

“为什么不给我开门？”领头的西装革履，气势汹汹。

“怎么，想打架？”乌云先站了起来，他下意识摸了摸腰间，那是把短剑，他总是带在身边，形影不离。

“你们哪个部分的？也不打听打听我是谁，就在这儿找茬儿，你们大哥是谁啊？”话虽说得硬气，韩放心里还是有点儿紧张，对面的这十几个人都是生面孔，整个男生宿舍楼也没这么多不认识的主儿啊。

苏莫眼见自己人少，要吃亏，便偷偷跑回宿舍，叫上张杰、胖 C 他们，寥子可不来凑这热闹。隔壁宿舍是藏班的兄弟，和乌云关系甚好，听苏莫一说，就呼啦啦各拿藏刀跑下楼来。楼道一下子就聚了 30 来号人，把门厅挤得水泄不通。把看门老头吓得也不敢上来劝，急跑着去找学校的保卫处。其实老头年轻的时候要是也打过架，就知道今天晚上肯定打不起来了。因为现在双方是势均力敌，不打对双方都有利，而且都已经眦了牙，拔了份子了，见好就收，谁也不失面子。

乌云提出要求和对方的头领私下谈一下。于是他们俩就进了水房，关上了门。十分钟后，他们才出来，然后各自带人散去。据事后乌云自己说，他拿出刀，抵着对方的胸膛说，让你的人撤，大家都有面子。对方吓破胆了。

第二天晚上，苏莫照旧来到图书馆学习，昨日的风波并没有影响到他。刚坐下没有多久，韩放面色凝重地跑了进来，扯上他就走：“快跟我走！出大事了！”“什么事啊，这么着急，我好不容易占的座位！”苏莫嘟囔着收拾书。

是真出事了。乌云打听到这伙人是河北一个公司来学校进修和参

加语言培训的，领头的是他们经理。于是第二天晚上乌云叫着几个结义的兄弟，去灭灭这帮河北人的威风。其中三儿和他关系最铁。三儿人很帅，是足球队前锋，常背一把吉它在女生宿舍楼下吟唱。走在校园，老有女生回头看他，堪称学校风云人物。三儿在念大四，眼看要修成正果了。。。

乌云一帮人在学校是要面子的人，无人敢招惹，他们决定来给这帮外来的和尚上一课。他们浩浩荡荡杀奔男生宿舍，当他们踹开对方宿舍门的一刹那，顿时傻眼了。屋里黑压压全是人！！！他们中了对方的埋伏，三儿冲在第一个，被一个桌子腿当头砸中，血“哗”得就流了满脸，被急急送往最近的医院。等苏莫和韩放赶到医院的时候，三儿已经包扎完毕，却不能开口讲话，头上绷带全是殷红的血。三儿的女朋友抱着他哭得泪人一般。后来苏莫再也没有见过三儿，因为关系不熟，基本都是乌云和三儿的女朋友在医院照顾他。三个月后，三儿确诊为脑损严重，基本成了个废人，由他父母接回了老家，从此音信皆无。三儿的女朋友则跟了乌云。这件事让苏莫和韩放很看不惯，后来也不怎么和乌云来往了。

宿舍里最成功的人，大家公认是胖 C。在大家对男女之事还遮遮掩掩的时候，胖 C 就有女朋友了。那时候的大学生还算保守，即使是男生宿舍，也最多流传几本《花花公子》，没人讲得出男女之间到底是啥感觉，都没经历过，也都不好意思探讨，甚至还假装不屑一顾。也就胖 C 还说得出点儿子丑寅卯。不过，通常毕业最后一年失身的比较多，因为毕业生打算留在北京的，会花一两百块钱在学校周围先租个小房子，提前搬离宿舍，约会也就有了方便的所在。

胖 C 有 200 多斤，一米八的大个，小眼睛，像小号泰森，正好等于两个苏莫。那时候苏莫极瘦，俩人偏偏关系最好，常走在一起，一个像黑社会收保护费的，一个像总吃不饱的帐房小二，还老推那副明显过重的眼镜。苏莫觉得胖 C 仗义憨厚，总是有我吃的就有你吃的。

胖 C 觉得苏莫老实，值得信任，颇有点儿君子之交的感觉。

胖 C 和女朋友都谈了两年了，因为不在一个系，苏莫、韩放他们都没怎么见过，只知道她叫林曦。一天晚上，宿舍的门被突然踹开，胖 C 冲了进来，跟屋里的哥们儿吼道：“去他妈的，跟哥们儿喝酒去！”在小卖部端了一箱啤酒，韩放和苏莫陪胖 C 来到操场的看台上。胖 C 一边哭一边说：“我他妈就是个傻子。两年了，我把她当花一样供着。她们系的人哪个人不认识我？我天天送她去上课，陪她去吃饭，接她下课。有啥好吃的东西，我先想到给她送过去。我都没正眼看过别的女人。”胖 C 咚咚咚灌进一瓶燕京啤酒。

“今天她突然告诉我，说不爱我了。说我太邋遢了，太懒了，说我不爱学习。她说她爱上了一个清华的研究生，人家已经被沃顿商学院录取 MBA 了。哥们儿，咱们去清华灭了这个孙子吧！”胖 C 目露凶光。

“这有什么难的，要胳膊要腿，你说一声！”韩放啪地从看台跳下来，摩拳擦掌。

“教训那个男的有用吗？我怕事情会更难挽回。”苏莫没动，理智地分析着。

“你们他妈的关键时候都不肯替兄弟出头。”胖 C 咚咚咚又是一瓶啤酒。

“其实，我也知道这么做没用。我自己是有问题吗？苏哥，你说我是又懒又邋遢吗？”看来胖 C 还真是挺迷茫的。

“你是有点邋遢，”苏莫顺着说，其实胖 C 的邋遢是相当地严重，床铺从来都不收拾，也不洗，甚至苏莫怀疑胖 C 都不怎么洗澡，他还懒，不想上课的时候，就给自己算卦，算出来不宜出门，就在宿舍猫着看小说。

“哥，你监督我，我马上改。”胖 C 发泄一通，心里感觉不那么难受了。

胖 C 给远在美国的爸爸打电话，让多寄衣服过来。旋即，胖 C 就收到了一大包衣服，苏莫从来没见过那么多新衣服，而且都是最时尚的。

“挑几件给你们！”胖 C 让宿舍的哥们儿别客气，分几件衣物。大家瞅一瞅他的身板，都失望地摇头。

第二天老早，胖 C 就在水房开始冲凉洗澡。冲完澡，拿起苏莫的摩丝就往头发上喷。他的头发只有几毫米长，摩丝打上之后，就像是一根根锃亮的钢针，威武打眼，苍蝇在上面都得劈叉。“苏哥，你这摩丝归我了！”胖 C 把摩丝揣在兜里。真是人靠衣裳马靠鞍。一件笔挺的白色衬衣，扎在笔挺的西裤里面，下面是锃亮的黑皮鞋，一水儿混华尔街的范儿。胖 C 讲话，“这是 BOSS 的， HUGOBOSS 的！”苏莫也不懂什么品牌，就是觉得这胖 C 捣饬一下，其实也挺有范儿的。

胖 C 的新生活开始了，每天一身崭新的衣服，变着法儿打扮自己，天天洗澡，叠被子。然后出门，去崇文门买一枝最新鲜的玫瑰，坐公共汽车去林曦实习的单位等她下班。林曦对他则是爱答不理的，胖 C 也都挺住了。

直到有一天，胖 C 没忍住，自己跑到清华和那个男孩谈判。男孩估计是被胖 C 的拳头吓坏了，忙不迭地向他道歉，说再也不找他女朋友了。那天回来胖 C 特开心，当着众哥们儿把那男孩使劲贬低一番，“虽然咱哥们儿没他帅，没他学习好，可是哥们儿是男人，他是吗？”

林曦是第二天来宿舍给他下最后通牒的，让他别再纠缠她，说她很快就要去美国陪那个男生读书了。胖 C 的脸色十分难看，一会儿青，一会儿白，紧闭双唇，握住双拳，一句话也没说。

后来，胖 C 就再也没有穿过那些新衣服，重新捡起了那脏兮兮的仔裤和文化衫。摩丝早打完了，空瓶子还给了苏莫。白天就窝在宿舍睡觉，晚上等苏莫、韩放、张杰他们回来，就一起去操场喝酒，用弹弓打路灯，卸自行车铃铛撒着玩，一会儿哭一会儿笑。胖 C 突然发泄

的时候，逮着什么砸什么。宿舍里，楼道里，不是被砸烂的门，就是用血写满“杀”字的墙。胖C开始肇事，三天两头打架。

胖C在学校出名了，不上课，天天打架肇事。学校领导找他，他也不抵赖，全部揽下。他被开除了，没能在大学最后一年拿到毕业证。胖C走的那一天，谁也没有通知，没有人知道他去了哪里，都没有他的联系方式。据说，他去了美国。

很快，毕业的日子就来临了，拍照，聚餐，伤感，表白，然后，呼啦啦地宿舍突然就空了。宿舍楼道里就剩下了摔碎的啤酒瓶子。宿舍里苏莫、廖子对着喝酒，张杰则一遍遍地举着哑铃，瞄着自己的肌肉块，韩放跑着调儿，大声跟着破录音机里的张雨生唱《大海》：

从那遥远海边，慢慢消失的你，

本来模糊的脸，竟然渐渐清晰。

想要说些什么，又不知从何说起，

只有把它放在心底。

茫然走在海边，看那潮来潮去，

徒劳无功想把每朵浪花记清。

想要说声爱你，却被吹散在风里。

茫然回头，你在哪里。

如果大海能够唤回曾经的爱，

就让我用一生等待。

如果深情往事，你已不再留恋，

就让它随风飘远。

如果大海能够带走我的哀愁，

就像带走每条河流，

所有受过的伤，所有流过的泪，

我的爱……

请全部带走。

“去你妈的！”，“啪，啪”的啤酒瓶子飞出了宿舍，炸响在楼道里。



第二章

将母校大门撞开，开着凯迪拉克说“我回来上个厕所！”

苏莫和廖子都没什么行李，拎着一个皮箱子就搬出了宿舍，分别搬进了学校对面的民房。韩放行李多点，那些球拍，旱冰鞋，网球拍，哑铃，新旧衣服，还有好多的书。虽然不爱学习，跟过自己的书，韩放却从来不舍得扔，他恋旧。于是就租了个三轮车，才算把行李都搬走。韩放租的房间也稍高档点，虽然也是在附近农民的四合院里，居然有暖气，还 260 块一个月。苏莫和廖子都觉得太奢侈了！

接着苏莫和廖子都买了数字 BP 机，韩放则直接买了个大汉显，开始混北京城。开始混，苏莫是最有底气的。因为有导游证，毕业也就没怎么找工作，直接拿着证开始了导游生涯，有了收入，就再也没有跟家里人要过钱。苏莫其实也从没想过要干导游，只是上学的时候，身边的同学有参加导游考试的，凑个热闹，不料竟考上了。廖子其实是最想干导游的，不料竟没考上导游证，毕业后廖子就没参加工作，一心准备要拿下导游考试，来年再考！心比较虚的是韩放。韩放三门功课补考都没能通过，虽然捧着巴西大香蕉串了 N 个老师的门，也没能拿到毕业证。虽然最后比对着苏莫的毕业证，刻了个萝卜章，做了